

目。錄

- 2 公司資料
- 3 財務摘要
- 4 業務回顧、管理層討論及分析、前景及其他資料
- 11 審閲報告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

- 12 綜合損益表
- 13 綜合全面收益表
- 14 綜合財務狀況表
- 16 綜合權益變動表
- 19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 20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 40 補充資料

公司資料

(於2015年8月26日)

董事會 執行董事

譚云標(主席兼總經理) 李 力(副主席) 宋咸權(財務總監)

非執行董事

梁劍琴

獨立非執行董事

Gerard Joseph McMAHON 譚惠珠 李嘉強

審核委員會

Gerard Joseph McMAHON(主席) 譚惠珠 李嘉強

薪酬委員會

李嘉強*(主席)* Gerard Joseph McMAHON 譚惠珠

提名委員會

譚云標(主席) Gerard Joseph McMAHON 譚惠珠 李嘉強

公司秘書

盧詠雪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星展銀行香港分行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秦皇島山海關開發區支行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秦皇島東區支行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秦皇島市山海關支行

註冊辦事處

香港

皇后大道東24-32號 金鐘匯中心22樓

電 話: (852) 2828 3938 圖文傳真: (852) 2583 9288

網 址: http://www.gdguangnan.com

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M樓

股份資料

上市地點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

股份代號1203每手股數2,000股財政年度結算日12月31日

股東時間表

截止過戶日期 2015年10月6日及

2015年10月7日

中期股息每股2.0港仙派發日期2015年10月26日

財務摘要

(以港幣列示)

未經審核財務摘要

借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5年	2014年				
	千元	千元	變動			
收入	1,371,697	1,744,657	-21.4%			
經營溢利	70,011	78,047	-10.3%			
股東應佔溢利	54,015	66,563	-18.9%			
每股基本盈利	6.0 仙	7.3仙	-17.8%			
每股中期股息	2.0 仙	2.0仙	_			
		\ \ \ \ \ \ \ \ \ \ \ \ \ \ \ \ \ \ \	A STATE OF			
	於2015年	於2014年				
	6月30日 千元	12月31日 千元	變動			
總資產	3,659,497	3,678,804	-0.5%			
股東權益	2,442,667	2,410,248	1.3%			
每股資產淨值 ¹	2.69 元	2.66元	1.1%			
每股收市價	1.56 元	1.06元				
淨現金 ²	(654,857)	(441,894)				
負債比率3	-26.8%	-18.3%				
対註:	-20.0 /0	10.5 /0				
股東權益	<i>淨現金</i>					
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股東權法					

業務回顧、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前景及其他資料

業績

2015年上半年未經審核之綜合股東應佔溢利為54,015,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的66,563,000港元減少18.9%。 每股基本盈利為6.0港仙,較去年同期的7.3港仙減少17.8%。

中期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派發2015年之中期股息每股2.0港仙(2014年:每股2.0港仙)。

業務回顧

2015年上半年,馬口鐵業務和物業租賃業務的收入和溢利均有所減少,而鮮活食品業務則有所增長。本集團綜合收入為1,371,697,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的1,744,657,000港元減少372,960,000港元,即21.4%;經營溢利為70,011,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的78,047,000港元減少8,036,000港元,即10.3%。

馬口鐵業務方面,內地其他企業的新馬口鐵生產線近年陸續投入生產,加上鋼鐵行業供大於求以及白熱化的競爭,對馬口鐵產品的銷售構成較大壓力。本集團馬口鐵產品的售價和銷量於期內下降,導致本期毛利較去年同期減少。然而,由於本期錄得滙兑收益,而去年同期錄得滙兑虧損,抵銷了上述毛利減少的部分影響。

鮮活食品業務方面,本期活禽代理及銷售業務仍然受禽流感影響,香港暫停輸入活家禽。通過經營團隊不懈的努力和主要供應商提供優質貨源,本集團積極維持市場供應,整體供港活豬市場佔有率維持於約46%,為本集團提供較穩定的盈利貢獻。

物業租賃業務方面,香港的寫字樓物業估值於2015年上半年升幅放緩,本集團共錄得投資物業估值收益淨額500,000港元(2014年6月30日:22,930,000港元)。

聯營公司方面,由於政府對臨時儲備玉米及相關加工的補貼收入增加,黃龍食品工業有限公司本期利潤較去年同期有所增長。另一方面,活豬價格於第一季度回落後,於第二季度已經回升,令經營活豬養殖及銷售的兩間聯營公司本期虧損較去年同期減少。

業務回顧(續)

馬口鐵業務

中山中粤馬口鐵工業有限公司(「中粤馬口鐵」)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而本公司持有附屬公司中粤浦項(秦皇島)馬口鐵工業有限公司(「中粤浦項」)的66%權益,國際知名鋼鐵企業株式会社POSCO佔餘下34%。本集團現有年產能共47萬噸馬口鐵和15萬噸基板,其中中粤馬口鐵為22萬噸馬口鐵和15萬噸基板,而中粤浦項為25萬噸馬口鐵。

2015年上半年,本集團生產 170,853 噸馬口鐵,較去年同期減少13.0%,其中中粵馬口鐵和中粵浦項分別生產 105,193 噸和65,660 噸。另外,中粵馬口鐵的基板廠生產基板 64,829 噸,較去年同期減少2.7%,為其馬口鐵生產提供了穩定的原材料(基板)供應。本集團南北兩廠共銷售 166,646 噸馬口鐵,較去年同期減少15.4%,其中中粵馬口鐵和中粵浦項分別銷售 99,314 噸和67,332 噸,分別較去年同期減少10.7% 和21.6%。本期收入為1,206,792,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23.7%;實現分部溢利26,012,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7,702,000港元,即22.8%。馬口鐵業務收入佔本集團收入的88.0%,其分部溢利佔本集團經營溢利的37.2%。

內地其他企業的新馬口鐵生產線近年陸續投入生產,以低於市場價格搶佔市場份額,加上鋼鐵行業供大於求以及白熱化的競爭,對馬口鐵產品的銷售構成較大壓力。本集團馬口鐵產品的售價和銷量於期內下降,導致本期毛利較去年同期減少。然而,由於本期錄得滙兑收益,而去年同期錄得滙兑虧損,抵銷了上述毛利減少的部份影響。期內,本集團透過向供應商爭取更優惠的原材料採購價格以減輕馬口鐵產品售價下跌對本集團構成的壓力,以及更靈活的支付方式,成功增加本集團的流動資金和銀行存款,大幅提高了利息收入。透過發揮資金管理優勢,採取更緊貼市場的銷售價格和有效可控的貨款管理,穩定銷售量。本集團繼續落實人力資源優化項目的各項措施,實現人員精簡、效率提升、優化績效管理體系,並成立跨部門營銷團隊和推動服務轉型,以加強客戶服務。此外,中粵馬口鐵提升了安全生產標準化的級別,有效地保障員工的工作安全和提高生產效率。

業務回顧(續)

馬口鐵業務(續)

由於位於中山的馬口鐵廠已經滿負荷運行,為加快轉型升級,本集團正在建造一條年產能 15 萬噸的新馬口鐵生產線,並已配套增加塗印生產線。此外,中粤浦項亦已新增塗印生產線。估計該等生產線投資成本合共為約人民幣 2.65 億元(相等於約 3.36 億港元)。新生產線將可以提升本集團的生產裝備水平和產品質量,調整產品結構,同時促進新產品的研發,增強企業核心競爭力。新塗印生產線已於 2014 年底陸續投產,而新馬口鐵生產線預計將於 2015 年下半年投產,屆時本集團南北兩廠預計合共有 62 萬噸馬口鐵、15 萬噸基板和 10 萬噸塗印鐵的年產能。

鮮活食品業務

廣南行有限公司(「廣南行」)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而廣南行持有附屬公司廣南生豬貿易有限公司的51%權益,聯營公司湖北金旭農業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湖北金旭」)的15.45%權益(2014年12月31日:16.12%)和廣東省紫金縣寶金畜牧有限公司(「廣東寶金」)34%的權益。於2015年2月,湖北金旭發行新股予某一新投資者。發行後,本集團於湖北金旭的權益由16.12%攤薄至15.45%。

2015年上半年,鮮活食品業務的收入為154,285,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長2.3%。連同應佔兩間聯營公司湖北金旭和廣東寶金的虧損5,331,000港元,共實現分部溢利39,289,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4,794,000港元,即13.9%。本期活禽代理及銷售業務仍然受禽流感影響,香港暫停輸入活家禽,而活豬價格於第一季度回落後,於第二季度已經回升,令經營活豬養殖及銷售的兩間聯營公司本期虧損較去年同期有所減少。本集團透過不斷完善業務流程,積極加強與政府機關、供應商、業界和客戶的溝通,提升服務水平。本集團亦積極維持市場供應,整體供港活豬市場佔有率約為46%,為本集團提供較穩定的盈利貢獻。

業務回顧(續)

物業租賃業務

本集團之租賃物業主要包括中粤馬口鐵的工業廠房和員工宿舍及香港的寫字樓物業。

2015年上半年,本集團之物業租賃業務錄得收入10,62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6.1%。物業租賃業務實現分部溢利7,259,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減少5.0%。此外,香港的寫字樓物業估值於2015年上半年升幅放緩,本集團共錄得投資物業估值收益淨額500,000港元(2014年6月30日:22,930,000港元)。

黃龍

本集團持有聯營公司黃龍食品工業有限公司(「黃龍」)40%的權益。

2015年上半年,黃龍的主要產品玉米澱粉錄得銷量185,519噸,較去年同期增加2.2%;收入為963,263,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長6.5%;由於政府對臨時儲備玉米及相關加工的補貼收入增加,本期利潤較去年同期有所增長,股東應佔溢利為9,409,000港元(2014年6月30日:1,284,000港元)。

財務狀況

於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團總資產為 3,659,497,000 港元,而總負債為 1,020,918,000 港元,分別較 2014 年 年 底 減 少 19,307,000 港元和 50,446,000 港元。流動資產淨值由 2014 年底的 1,460,331,000 港元減少至 1,090,582,000 港元,而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亦由 2014 年年底的 3.3 減少至 2.1。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為1,232,492,000港元,較2014年年底增加15.1%,其中88.7%為人民幣,3.1%為美元,其餘為港元。利息收入亦由去年同期的13,370,000港元增長61.0%至本期的21,521,000港元。

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之借款包括1)無抵押的銀行借款498,075,000港元(2014年12月31日:549,344,000港元):及2)一間關連公司借款79,560,000港元(2014年12月31日:79,560,000港元),其中71.3%為美元,其餘為港元。本集團有69.2%(2014年12月31日:63.6%)的借款是由本公司提供擔保。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之所有借款須於1年內償還,而於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借款有36.4%須於1年內償還,其餘須於2年內償還。所有借款年利率介乎0.83%至1.69%(2014年12月31日:1.25%至1.67%)之間。本集團有83.0%(2014年12月31日:76.3%)之借款是以浮動利率計算。

財務狀況(續)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續)

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負債比率(即按本集團借款淨額(即借款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以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計算)為-26.8%(2014年12月31日:-18.3%)。

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可動用銀行信貸總額為739,923,000港元,其中已使用的銀行信貸額為527,912,000港元,尚未動用的銀行信貸額為212,011,000港元。本集團有54.1%的銀行信貸額由本公司提供擔保。本集團現時的現金儲備及可動用銀行信貸額,加上經營業務產生穩定的現金流,足以滿足其履行債務責任及業務經營所需。

資本開支及資本承擔

本集團2015年上半年的資本開支為34,792,000港元(2014年6月30日:42,366,000港元)。於2015年6月30日, 未在財務報表內作出撥備的資本承擔為122,244,000港元(2014年12月31日:183,540,000港元),主要為用 於建設位於中山的新馬口鐵生產線。預計2015年全年的資本開支約為1.1億港元。

收購和出售投資

2015年2月,本集團之聯營公司湖北金旭發行新股予某一新投資者。發行後,本集團於湖北金旭的權益由 16.12%攤薄至15.45%,產生1,314,000港元的視同出售該聯營公司權益之收益。

除上述事項,於2015年上半年,本集團沒有任何重大的收購和出售投資。

資產抵押

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於廣東寶金的權益已抵押予廣東寶金的主要股東,作為其借予廣東寶金之借款及相關利息共12,122,000港元(2014年12月31日:11,800,000港元)的抵押品。此外,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合共6,244,000港元被限制使用並已抵押予銀行,作為銀行信貸額的保證金。除此以外,本集團沒有抵押其他資產。

財務狀況(續)

訴訟

2013年,中國內地某一第三方在中山市法院向本集團的一間附屬公司提出起訴,索償其所欠貨款約人民幣2,060,000元(相等於2,607,000港元)及違約金約人民幣4,962,000元(相等於6,278,000港元)(統稱為「該索償」)。根據中山市法院於2014年5月出具的判決書,該附屬公司需要清償該索償。該附屬公司已於2014年6月向廣東省高級人民法院提出上訴。根據廣東省高級人民法院於2015年4月出具的判決書,此上訴已被駁回。該附屬公司需要清償該索償及相關法院費用約人民幣61,000元(相等於77,000港元),因此本集團已於本期計提全額撥備,而該索償及相關法院費用已於2015年7月全額支付。

或然負債

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沒有任何重大的或然負債。

外滙及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在香港和內地。本集團承受之外幣風險,主要來自以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之相關業務向海外供應商採購入口及出口銷售予海外客戶。產生此風險之貨幣主要為美元兑人民幣。就以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之相關業務的業務應收及應付款項而言,本集團於需要解決短期不平衡狀況時會按現貨價買賣外幣,確保維持其淨風險於可接受水平。

就難以預料之滙率波動,本集團將於有需要時進行對沖。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訂立了人民幣37,475,000元(相等於47,522,000港元)兑美元的遠期外滙合同,作為對沖出口銷售的外滙風險。於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訂立了合共相等於196,591,000港元的遠期外滙合同。

本集團利率風險主要來自計息借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和向一間聯營公司貸款。按可變利率及按固定利率計息 之借款、存款和貸款使本集團分別承受現金流利率風險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本集團認為所面對的利率風險並 不重大,因此並沒有進行任何利率對沖。管理層密切監察市場利率變動情況。

員工及薪酬政策

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全職僱員人數共1,149名,比2014年年底減少48名。其中192名在香港及957名在內地。員工薪酬依據崗位責任大小、工作負荷輕重、勞動技能高低、勞動強度強弱、勞動環境優劣及個人業績表現,按行業的一般市場慣例釐定。2015年,本集團對各附屬公司繼續實行定員、定編和工資總額控制管理,對管理層繼續實行獎金激勵機制,通過對各附屬公司經營業績的考核,以經營淨現金流入及稅後利潤為依據,按不同利潤檔次的比例計提獎金,按個人業績考核獎勵發放給管理層、業務骨幹和業績優秀員工,有效地調動了廣大員工的工作積極性。本公司亦採納了購股權計劃,藉此鼓勵優秀的參與者繼續為本集團作出貢獻。

前景

目前,歐美經濟復蘇緩慢,內地經濟面臨下行壓力,資本市場波動,各項不明朗因素對馬口鐵產品的銷售構成較大壓力,亦對未來的經營環境構成較大的挑戰。另一方面,人民幣兑美元的滙率於近月大幅波動,預計未來數月將繼續不穩,對本集團的盈利將帶來較大衝擊。馬口鐵業務方面,本集團將在努力增加產銷量,爭取規模效應的同時,主動轉型升級,開展新一輪的發展。本集團正在建造一條年產能15萬噸的新馬口鐵生產線,預計將於2015年下半年投產,以提升生產裝備水平和產品質量,增強企業核心競爭力,而新塗印生產線已於2014年底陸續投產,以豐富產品種類,提高附加值。鮮活食品業務方面,在進一步加強優質服務的基礎上,鞏固和發展業務經營鏈條。通過完善供應鏈管理,開拓及穩定活豬供應渠道,確保市場供應及努力增加收入。憑著我們穩健的財務狀況和充裕的資金,我們將繼續努力尋找並充分把握各種發展和策略性合作的機遇,將本集團的業務提升到新的台階。

審閱報告



致廣南(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之審閱報告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引言

我們已審閱載列於第12至39頁廣南(集團)有限公司的中期財務報告,此中期財務報告包括於2015年6月30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6個月期間的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附註解釋。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上市公司必須符合上市規則中的相關規定和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編製中期財務報告。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列報中期財務報告。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中期財務報告作出結論,並按照我們雙方所協定的應聘條款,僅向全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書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書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 法律責任。

審閲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信息的審閱」進行審閱。中期財務報告審閱工作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會計事項的人員詢問,並實施分析和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的範圍遠較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所以不能保證我們會注意到在審核中可能會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任何審核意見。

結論

根據我們的審閱工作,我們並沒有注意到任何事項,使我們相信於2015年6月30日的中期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沒有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編製。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2015年8月26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一未經審核 (以港幣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5年	2014年			
	附註	千元	千元			
收入	3	1,371,697	1,744,657			
銷售成本		(1,231,769)	(1,570,856)			
毛利		139,928	173,801			
其他收入	4	23,723	15,333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4	6,457	(14,486)			
分銷成本		(37,599)	(41,310)			
行政費用		(53,392)	(55,058)			
其他經營費用		(9,106)	(233)			
經營溢利		70,011	78,047			
投資物業估值收益淨額	8(b)	500	22,930			
融資成本	5(a)	(5,169)	(4,310)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1,566)	(7,804)			
№ 以 	-	62.776	00.062			
除税前溢利 所得税	5 6	63,776	88,863			
月1 1寺 化	D	(8,450)	(17,109)			
本期溢利		55,326	71,754			
歸屬予: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54,015	66,563			
非控股權益		1,311	5,191			
本期溢利		55,326	71,754			
每股盈利						
基本	7(a)	6.0 仙	7.3仙			
攤薄	7(b)	6.0 仙	7.3 仙			

第20至39頁的附註屬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份。應付本公司股權持有人股息之詳情載列於附註14(a)。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一未經審核(以港幣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5年	2014年		
	千元	千元		
本期溢利	55,326	71,754		
本期其他全面收益(除税後):				
其後可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兑換海外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財務報表所產生的滙兑差額	722	(17,167)		
本期全面收益總額	56,048	54,587		
歸屬予: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54,682	50,925		
非控股權益	1,366	3,662		
/I]±///> [E III	1,500	3,002		
本期全面收益總額	56,048	54,587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5年6月30日 (以港幣列示)

		於2015年 6月30日	於2014年 12月31日
		未經審核	經審核
	附註	千元	千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8	383,044	382,478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8	736,201	752,059
以經營租賃持作自用的租賃土地權益		124,376	126,308
		4 242 624	1 260 045
/上版 燃 八 司 插 关		1,243,621	1,260,845
仏聯營公司權益	10	288,581	288,715
訂金及預付款 海瓜科西洛多	10	56,280	41,019
遞延税項資產		3,035	1,831
		1,591,517	1,592,410
流動資產			
存貨	9	376,317	419,301
業務及其他應收款項、訂金及預付款	10	454,800	592,037
可收回本期税項		4,371	4,25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	1,232,492	1,070,798
		2,067,980	2,086,394
流動負債			
業務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358,106	357,889
銀行借款	13(a)	498,075	149,344
關連公司借款	13(b)	79,560	79,560
應付本期税項		41,657	39,270
		977,398	626,063
流動資產淨值		1,090,582	1,460,33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682,099	3,052,741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2015年6月30日 (以港幣列示)

	於2015年	於2014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未經審核	經審核
M註	千元	千元
사사리 전 (chi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 13(a)	-	400,000
遞延税項負債	43,520	45,301
	43,520	445,301
資產淨值	2,638,579	2,607,440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4(b)	459,651	459,066
儲備	1,983,016	1,951,182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2,442,667	2,410,248
非控股權益	195,912	197,192
權益總額	2,638,579	2,607,440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一未經審核 (以港幣列示)

		歸屬予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資本儲備		特別				非控股	
		股本	股份溢價	-購股權	滙兑儲備	資本儲備	其他儲備	保留溢利	總額	權益	權益總額
	附註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於2015年1月1日的結餘		459,066	-	2,173	349,826	107,440	65,505	1,426,238	2,410,248	197,192	2,607,440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											
權益變動:											
本期溢利		_	_	_	_	_	_	54,015	54,015	1,311	55,326
其他全面收益		-	-	_	667	_	-	-	667	55	722
全面收益總額		-	-	-	667	-	-	54,015	54,682	1,366	56,048
轉往法定儲備		-	-	-	-	-	1,667	(1,667)		-	-
行使購股權		585	-	(87)	-	-	-	-	498	-	498
期內以股份為基礎的開支		-	-	(71)	-	-	-	-	(71)	-	(71)
期內已失效的購股權		-	-	(582)	-	-	-	582	-	-	-
向少數股東宣派之股息		-	-	-	-	-	-	-	-	(2,646)	(2,646)
已批准與前一年度有關之股息	14(a)	-	-		-	-	-	(22,690)	(22,690)	-	(22,690)
於2015年6月30日的結餘		459,651	-	1,433	350,493	107,440	67,172	1,456,478	2,442,667	195,912	2,638,579

綜合權益變動表(續)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一未經審核 (以港幣列示)

	歸屬予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資本儲備		特別				非控股	
	股本	股份溢價	-購股權	滙兑儲備	資本儲備	其他儲備	保留溢利	總額	權益	權益總額
<i>附註</i>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453,647	5,419	2,737	355,281	107,440	61,561	1,321,579	2,307,664	194,782	2,502,446
	_	_	-	-	_	_	66,563	66,563	5,191	71,754
	_	=	-	(15,638)	_	_		(15,638)	(1,529)	(17,167)
	-			(15,638)	-	-	66,563	50,925	3,662	54,587
		_	_	_	_	3,949	(3,949)	_		
	-	-	166	-	-	-	-	166	-	166
	-	_	-	-	-	- 1	<u>-</u>	-44	(2,685)	(2,685
14(a)	-	-	-	-		-	(18,146)	(18,146)	-	(18,146
14(b)	5,419	(5,419)			_	-	_	-		
	450.000		2.002	220 (42	107.440	CF F40	1 200 047	2 240 600	105 750	2 526 260
	14(a)	附註 千元 453,647 - - - - 14(a) -	附註 千元 千元 453,647 5,419 14(a) 14(b) 5,419 (5,419)	附註 資本儲備 股本 股份溢價 一購股權 千元 千元 千元 453,647 5,419 2,737 - - - - - - - - - - - - 14(a) - - 14(b) 5,419 (5,419) -	附註 資本儲備 股本 股份溢價 一購股權 運兑儲備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453,647 5,419 2,737 355,281 - - - - - - - - (15,638) - - - - - - - - - - 14(a) - - - - 14(b) 5,419 (5,419) - - -	附註 資本儲備 特別 股本 股份溢價 一購股權 准兑儲備 資本儲備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453,647 5,419 2,737 355,281 107,440 - - - - - - - - (15,638) - - - - - - - - - - - - - - - - - - - - - 14(a) - - - - 14(b) 5,419 (5,419) - - -	解註 資本儲備 特別 股本 股份溢價 一購股權 准兑儲備 資本儲備 其他儲備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453,647 5,419 2,737 355,281 107,440 61,561 - - - (15,638) - - - - - (15,638)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td <td> 資本儲備 特別 一購股權 滙兑儲備 資本儲備 其他儲備 保留溢利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td> <td> 投本 股份溢價 一購股権 涯 人</td> <td> 資本儲備 特別 非控股 接換 限本 股份溢價 一購股權 運兑儲備 資本儲備 其他儲備 保留溢利 總額 権益 株益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td>	資本儲備 特別 一購股權 滙兑儲備 資本儲備 其他儲備 保留溢利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	投本 股份溢價 一購股権 涯 人	資本儲備 特別 非控股 接換 限本 股份溢價 一購股權 運兑儲備 資本儲備 其他儲備 保留溢利 總額 権益 株益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

綜合權益變動表(續)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一未經審核(以港幣列示)

		歸屬予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資本儲備		特別				非控股	
		股本	股份溢價	一購股權	滙兑儲備	資本儲備	其他儲備	保留溢利	總額	權益	權益總額
	<i>附註</i>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於2014年7月1日的結餘		459,066	-	2,903	339,643	107,440	65,510	1,366,047	2,340,609	195,759	2,536,368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6個月的權益變動:											
本期溢利		-	_	_	_	_	_	78,332	78,332	2,890	81,222
其他全面收益		_	-	-	10,183		_	_	10,183	990	11,173
全面收益總額		-			10,183		-	78,332	88,515	3,880	92,395
轉出法定儲備		_	_	_	_	_	(5)	5	_	_	_
期內以股份為基礎的開支		-	-	(730)	-	-	-	-	(730)	-	(730
向少數股東宣派之股息		-	-	-	-	-	-	-	_	(2,447)	(2,447
已批准與本年有關之股息	14(a)	_	-	-	_	_	-	(18,146)	(18,146)	-	(18,146)
於2014年12月31日的結餘		459,066	-	2,173	349,826	107,440	65,505	1,426,238	2,410,248	197,192	2,607,440

第20至39頁的附註屬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份。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一未經審核(以港幣列示)

	截至6月30	日止6個月
	2015年	2014年
附註	千元	千元
經營活動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	515,245	281,030
已付税項	(9,176)	(7,180)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506,069	273,850
ᇎᇘᄭᆁᄹᅩᇄᇩᆇᅜᇥ	300,009	273,630
投資活動		
購買固定資產所付款項	(49,769)	(57,453)
向一間聯營公司貸款,淨額	(7,689)	_
其他投資活動的現金流入	-	205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57,458)	(57,248)
融資活動		
已付本公司股權持有人的股息	(22,690)	(18,146)
銀行借款所得款項	25,239	428,080
償還銀行借款	(290,111)	(259,691)
其他融資活動的現金流入	318	_
融資活動(所用)/產生的現金淨額	(287,244)	150,243
60. 東方	(207,244)	130,24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	161,367	366,845
於 1 月 1 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	1,070,798	668,972
外幣滙率變更的影響	327	(4,415)
於 6 月 30 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	1,232,492	1,031,402

第20至39頁的附註屬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份。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幣列示)

1. 編製基準

本中期財務報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適用的披露規定,包括遵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編製而成。本中期財務報告於2015年8月26日獲准並授權刊發。

本中期財務報告的編製採用了與2014年年度財務報表相同的會計政策,惟預期將於2015年年度財務報表反映的會計政策變更除外。會計政策任何變更的詳情載列於附註2。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的中期財務報告,管理層需要對會計政策的應用及按目前情況為基準計算的資產及負債、收入與支出的已報告金額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有異於該等估計。

本中期財務報告包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和部分附註解釋。附註闡述了自2014年年度財務報表刊發以來,在了解本集團的財務狀況變動和表現方面屬於重要的事件和交易。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有關附註不包括依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編製的全套財務報表內應包括的所有資料。

本中期財務報告乃未經審核,惟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及由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信息的審閱」進行審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致董事會的獨立審閱報告載列於第11頁。

就本中期財務報告所載以往已呈報作為比較資料的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資料,該等資料雖源自有關的財務報表,但並不構成本公司該財政年度的法定綜合財務報表。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436條要求披露與該等法定財務報表有關的資料如下:

本公司已按照《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所要求向公司註冊處遞交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

本公司的核數師已對該財務報表出具報告。該核數師報告並無保留意見;並沒有提述該核數師在不就該報告出具保留意見的情況下以強調的方式促請注意的任何事宜;及並沒有包含根據《公司條例》第406(2)條、第407(2)或(3)條(或相當於前《公司條例》(第32章)第141條所設的要求)作出的陳述。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幣列示)

2. 會計政策的變更

香港會計師公會發佈了下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於本集團及本公司的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

- 一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2010至2012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 一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2011至2013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此等發展並無對本集團已編製或發表的當期或以前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本集團並沒有採用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任何新訂準則或詮釋。

3. 收入及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產品及服務來劃分分部及進行管理。本集團按向最高行政管理人員內部呈報資料以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時所採用一致的準則,確定了下列3個滙報分部。在劃分下列滙報分部時,本集團並無將任何經營分部合併計算。

一 馬口鐵 : 此分部生產及銷售馬口鐵及相關產品,主要被食品加工生產商用作包裝物料。

一 鮮活食品 : 此分部代理和經銷及買賣鮮活食品。

一 物業租賃 : 此分部出租辦公室及工業物業以產生租金收入。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幣列示)

3. 收入及分部報告(續)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本期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提供用作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有關本集團須滙報分部資料載列如下。

	馬口鐵		鮮活	食品	物業	『業租賃		合計	
	2015年	2014年	2015年	2014年	2015年	2014年	2015年	2014年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須滙報分部收入	1,206,792	1,582,572	154,285	150,775	10,620	11,310	1,371,697	1,744,657	
須滙報分部溢利	26,012	33,714	39,289	34,495	7,259	7,641	72,560	75,850	
於6月30日/12月31日									
須滙報分部資產									
(包括佔聯營公司權益)	2,793,925	2,828,218	253,814	247,121	383,492	383,125	3,431,231	3,458,464	
須滙報分部負債	946,791	997,476	23,112	23,182	41,736	41,277	1,011,639	1,061,935	

(b) 須滙報分部損益、資產及負債之調節表

	截至6月30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5年	2014年				
	千元	千元				
溢利						
來自本集團外部客戶及聯營公司的須滙報分部溢利	72,560	75,850				
未分配總部及企業收入及支出	(7,880)	(6,121)				
投資物業估值收益淨額	500	22,930				
融資成本	(5,169)	(4,310)				
不歸屬於任何分部之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溢利	3,765	514				
綜合除稅前溢利	63,776	88,863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幣列示)

3. 收入及分部報告(續)

(b) 須滙報分部損益、資產及負債之調節表(續)

	於 2015 年 6 月 30 日 千元	於2014年 12月31日 千元
資產		
須 滙報分部資產	3,431,231	3,458,464
不歸屬於任何分部之佔一間聯營公司權益	222,574	218,715
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資產	5,692	1,625
綜合總資產	3,659,497	3,678,804
A. #		
負債	4 044 520	1 064 035
須滙報分部負債	1,011,639	1,061,935
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負債	9,279	9,429
綜合總負債	1,020,918	1,071,364

4. 其他收入及收益/(虧損)淨額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5年	2014年
	千元	<u> </u>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21,521	13,370
已收補貼	875	407
其他	1,327	1,556
	23,723	15,333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已變現及未變現滙兑收益/(虧損)淨額	1,857	(7,901)
遠期外滙合同收益/(虧損)淨額	3,288	(5,106)
其他	1,312	(1,479)
	6,457	(14,486)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幣列示)

5. 除税前溢利

除税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5年	2014年
		<u> </u>	千元
(-)	副次 代 太		
(a)	融資成本 銀行預付及其他借款利息	A ACE	2.615
	一間關連公司借款利息	4,465	3,615
	一间例建公司信款机总	704	695
		5,169	4,310
(b)	員工成本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淨額	6,438	5,639
	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開支	(71)	166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76,486	75,932
		82,853	81,737
(c)	其他項目		
	土地租賃費攤銷	1,977	1,874
	折舊	50,584	45,619
	有關物業租賃的經營租賃費用	3,989	3,925
	投資物業應收租金減直接費用564,000元		·
	(2014年6月30日:831,000元)	(10,056)	(10,479)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幣列示)

6. 綜合損益表內的所得稅

綜合損益表所列的税項為:

		截至6月30	日止6個月
		2015年	2014年
	<i>附註</i>	千元	千元
本期税項-香港			
本期計提		5,481	5,611
以往年度之準備多提		(1,268)	_
		4,213	5,611
本期税項-中國			
本期計提		7,470	9,677
以往年度之準備(多提)/少提		(238)	2,361
		7,232	12,038
遞延税項			
暫時性差異產生及轉回		(2,995)	(540)
	<i>(i)</i>	8,450	17,109

附註:

- (i) 2015年香港利得税準備是於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採用估計年度有效税率16.5%(2014年: 16.5%)計算。在中國成立及經營的附屬公司的所得税,是以適用於該等公司所在的中國相關省份或經濟特區的估計年度有效税率25%計算。
- (ii) 中國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向於香港成立的投資者所宣派的股息須按適用税率繳納扣繳税。

根據國家税務機關刊發的財稅(2008)1號,中國公司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未分派的溢利將於未 來派發時豁免繳付扣繳稅。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幣列示)

7.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每股基本盈利是按照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54,015,000元 (2014年6月30日:66,563,000元)及於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907,340,000股(2014年6月30日:907,293,000股)計算,其股數計算如下: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5年	2014年
	千股	千股
於1月1日已發行之普通股	907,293	907,293
行使購股權的影響(附註 14(c))	47	_
於6月30日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907,340	907,293

(b) 每股攤薄盈利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每股攤薄盈利是按照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54,015,000元 (2014年6月30日:66,563,000元)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攤薄)907,340,000股(2014年6月30日:907,293,000股)計算。

8. 投資物業及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

(a) 購置及轉置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總成本為34,792,000元(2014年6月30日:42,366,000元)。此外,當在建工程完成後,本集團將其轉入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其 賬面價值為24,152,000元(2014年6月30日:49,786,000元)。

(b) 投資物業

以公允價值列示的投資物業之估價,於2015年6月30日由獨立測量師行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及威格斯資產評估顧問有限公司使用與其於2014年12月的估值中相同的估值方法重估。根據重估結果,500,000元(2014年6月30日:22,930,000元)的收益淨額已於本期的損益內確認。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幣列示)

9. 存貨

	於 2015 年 6 月 30 日 千元	於2014年 12月31日 千元
原材料、零備件及消耗品 在產品 製成品	161,379 18,927 196,011	186,455 21,370 211,476
PETTORIA	376,317	419,301

根據管理層對存貨可變現淨值的評估,期內存貨降值約9,534,000元(2014年6月30日:10,871,000元) 至其估計的可變現淨值。

10. 業務及其他應收款項、訂金及預付款

業務應收款項 應收票據217,937 103,454 257,285 其他應收款項、訂金及預付款 應收一間關連公司款項(附註(i)) 向一間聯營公司貸款(附註(ii)) 衍生金融工具(附註15)136,482 38,183 152,683 3,907 14,823 201 -511,080 業務及其他應收款項、訂金及預付款(流動部份)551,080 (41,019)		於2015年	於2014年
業務應收款項 應收票據		6月30日	12月31日
應收票據 其他應收款項、訂金及預付款 應收一間關連公司款項(附註(i))		千元	千元
應收票據 其他應收款項、訂金及預付款 應收一間關連公司款項(附註(i))			
其他應收款項、訂金及預付款	業務應收款項	217,937	212,047
應收一間關連公司款項(附註(i)) 38,183 3,907 向一間聯營公司貸款(附註(ii)) 14,823 7,134 衍生金融工具(附註15) 201 - 511,080 633,056 減:訂金及預付款(非流動部份)(附註(iii)) (56,280) (41,019)	應收票據	103,454	257,285
向一間聯營公司貸款(附註(ii)) 衍生金融工具(附註15) 201 - 511,080 633,056 減:訂金及預付款(非流動部份)(附註(iii)) (56,280) (41,019)	其他應收款項、訂金及預付款	136,482	152,683
衍生金融工具(附註15) 201 - 511,080 633,056 減:訂金及預付款(非流動部份)(附註(iii)) (56,280) (41,019)	應收一間關連公司款項(<i>附註(i))</i>	38,183	3,907
511,080 633,056	向一間聯營公司貸款(附註(ii))	14,823	7,134
減:訂金及預付款(非流動部份)(附註(iii)) (56,280) (41,019)	衍生金融工具(附註15)	201	
減:訂金及預付款(非流動部份)(附註(iii)) (56,280) (41,019)			
		511,080	633,056
業務及其他應收款項、訂金及預付款(流動部份) 454,800 592,037	減:訂金及預付款(非流動部份)(附註(iii))	(56,280)	(41,019)
業務及其他應收款項、訂金及預付款(流動部份) 454,800 592,037			
	業務及其他應收款項、訂金及預付款(流動部份)	454,800	592,037

附註:

- (i) 金額為與一間非全資擁有的附屬公司的少數股東有關的公司之業務應收款項結餘。
- (ii) 向一間聯營公司貸款為無抵押,年利率按6.0%至6.4%(2014年12月31日:6.0%),並須於一年內 償還。
- (iii) 訂金及預付款(非流動部份)主要為購買一條新的馬口鐵生產線及塗印生產線有關設備的訂金。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幣列示)

10. 業務及其他應收款項、訂金及預付款(續)

於報告期末,包括在業務及其他應收款項、訂金及預付款中的業務應收款項、應收票據及應收一間關連公司業務款項(扣減呆賬準備後之淨額)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5年	於2014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千元	千元
1個月以內	290,648	439,649
1至3個月	65,939	32,218
超過3個月	2,987	1,372
	359,574	473,239

於截至2015年及2014年6月30日止6個月內,並沒有任何與業務及其他應收款項、訂金及預付款有關的 重大的減值被確認或回撥。

與馬口鐵業務有關的業務應收款及應收票據,本集團通常向馬口鐵業務客戶收取訂金、預付款及票據或信用證,並對所有超過若干信貸金額的客戶進行信貸評估。業務應收款項通常從賬單日期起1個月內到期,而從客戶收取由銀行簽發的應收票據到期日通常為3至6個月。食品貿易業務的信貸期通常介乎1至2個月。 鮮活食品經銷業務的信貸期通常少於1個月,本集團會要求某些客戶提供現金按金或由其他方提供的財務 擔保。本集團的物業租賃業務則要求租客預付1個月租金及提供租金按金。一般而言,本集團債務人結餘 逾期超過1個月須全數償付未償還結餘後,方會獲授任何進一步的信貸。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幣列示)

1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a)		於 2015 年 6月30 日 千元	於2014年 12月31日 千元
	銀行定期存款銀行存款及現金	34,160 1,198,332	- 1,070,798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內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32,492	1,070,798

(b) 主要非現金交易

期內,銀行借款213,545,000元的所得款項(2014年6月30日:164,333,000元)直接滙入一間關連公司以付清應付該關連公司的貿易結餘。因此,該銀行借款所得款項對本集團的現金流並無影響。

12.業務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2015年	於2014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千元	千元
業務應付款項	61,378	42,598
應付票據	20,812	_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26,120	124,791
應付一間關連公司款項(附註(i))	123,212	163,234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附註(ii))	858	1,504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附註(iii))	23,260	23,260
應付少數股東股息	2,466	_
衍生金融工具(附註15)	-	2,502
	358,106	357,889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幣列示)

12.業務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附註:

- (i) 金額為與一間非全資擁有的附屬公司的少數股東有關的公司之業務應付款項結餘。
- (ii) 金額為與聯營公司之業務應付款項結餘。
- (iii)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 (iv) 除預期將多於1年後付清或確認為收入的業務及其他應付款項1,692,000元(2014年12月31日: 347,000元)外,所有本集團的業務及其他應付款項預期將於1年內付清或確認為收入。

於報告期末,包括在業務及其他應付款項中的業務應付款項、應付票據及應付一間關連公司和聯營公司 業務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5年	於2014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千元	千元
1個月內或接獲通知時到期	64,558	44,140
1個月後但3個月內	141,702	163,196
	206,260	207,336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幣列示)

13. 借款

(a) 銀行借款

	於2015年	於2014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千元	千元
無抵押(附註)	498,075	549,344
銀行借款須償還如下:		
蚁门旧		
	於2015年	於2014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千元	千元
1年內或接獲通知時到期	498,075	149,344
1年後但2年內	<u>-</u>	400,000
	498,075	549,344

附註:包括在無抵押銀行借款內有400,000,000元借款(2014年12月31日:400,000,000元)由本公司作擔保。根據該400,000,000元借款的融資協議,倘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粤海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不再(i)直接或間接擁有本公司50%或以上的具投票權股本或(ii)對本公司擁有實際之管理控制權,則貸款人可要求,即時償還尚未償還借款及所有應計利息。

此外,該借款受制於某些借款條款。此等條款為本集團的財務狀況表及損益表比率有關的條款,為財務機構常用的貸款安排。如本集團違反有關條款,有關借款將會於接獲銀行通知時到期。本集團定期地監察有否遵守此等條款。於2015年6月30日及2014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違反任何與銀行借款有關的條款。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幣列示)

13. 借款(續)

(b) 關連公司借款

	於2015年	於2014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千元	千元
關連公司借款	79,560	79,560

此等借款是由本集團一間非全資附屬公司向其少數股東的一間關連公司提取的。此等借款為無抵押,年利率為3個月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1.5%(2014年12月31日:3個月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加1.5%),並須於一年內償還。

14.股本、儲備及股息

(a) 股息

(i) 歸屬於中期期間應付本公司股權持有人之股息:

	截全6月30日止6個月		
	2015年	2014年	
	千元	千元	
於中期期間後宣佈派發及應付/已支付之中期股息			
每股普通股2.0仙(2014年6月30日:2.0仙)	18,152	18,146	

於報告期末後宣佈派發之中期股息並未於報告期末確認為負債。

(ii) 於中期期間批准及支付歸屬於前一財政年度應付本公司股權持有人之股息: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5年	2014年
	千元	千元
於隨後中期期間批准及支付有關前一財政年度之		
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2.5仙(2014年6月30日:2.0仙)	22,690	18,146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幣列示)

14. 股本、儲備及股息(續)

(b) 股本

	於 2015 年 6 月 30 日 股份數目 千股 千元		於2014年12月31日 股份數目	
	千股	十九	千股	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的普通股: 於1月1日	907,293	459,066	907,293	453,647
於2014年3月3日過渡至無面值 股份制度(附註) 行使購股權	- 300	- 585	- -	5,419 –
於6月30日/12月31日	907,593	459,651	907,293	459,066

附註: 根據《公司條例》(第622章)的無面值股份制度已於2014年3月3日自動過渡。於該日,股份 溢價已根據《公司條例》的附表11第37條歸入股本項下。該些變更對已發行股份的數量或任 何股東的相關權利並沒有影響。自該日起,股本的所有變更均符合《公司條例》第4及5部的 要求。

(c) 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於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內,300,000份購股權被行使,以代價498,000元認購本公司300,000股普通股。87,000元已從資本儲備-購股權轉到股本項下。

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個月內,沒有購股權被行使。

此外,於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內,2,372,000份購股權失效及無購股權到期。於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6個月內,沒有購股權失效或到期。

於2015年6月30日,仍未行使的購股權為3,962,000份(2014年12月31日:6,634,000份),加權平均行使價為1.57元(2014年12月31日:1.59元)。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幣列示)

15.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

(a)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公允價值等級

下表呈列本集團於報告期末重複地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其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所界定公允價值等級制度的三個級別進行分類。公允價值的等級乃參照在估值技術所輸入數據的可觀測性和重要性進行分類如下:

- 級別1估值:僅用級別1輸入值(即在計量日於交投活躍的市場中相同的資產或負債未經調整的報價)計量公允價值。
- 級別2估值:以級別2輸入值(即可觀察但不符合級別1的輸入值及沒有使用重大和不可觀察的輸入值)計量公允價值。不可觀察的輸入值為未有市場數據的輸入值。
- 一 級別3估值:以重大和不可觀察的輸入值計量公允價值。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之估值報告由金融機構編製。於各中期及年度報告日進行的估值,財務總監均與該些金融機構討論測量的假設及估值結果。

	於2015年 6月30日的	於2015年6月30日 公允價值計量的分類		
	公允價值	級別1	級別2	級別3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滙合同				
- 資產(附註10)	201	-	201	_
	於2014年	於2014年12月31日		
	12月31日的	公允價值計量的分類		
	公允價值	級別1	級別2	級別3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滙合同				
- 負債 <i>(附註12)</i>	(2,502)	-	(2,502)	_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幣列示)

15.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續)

(a)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續)

公允價值等級(續)

於截至2015年及2014年6月30日止6個月內,級別1與級別2之間之金融工具沒有調動,或從級別3轉入或轉出。本集團的政策是當公允價值級別發生調動時,於報告期末才進行確認。

公允價值計量級別2所用的估值技術及所輸入數據

在級別2遠期外滙合約的公允價值是以合同的遠期價格貼現,並扣除現貨滙率而釐定的。所使用的 貼現率由有關政府於報告期末的收益率曲線加適當的固定信貸息差而得出的。

(b) 不以公允價值列賬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本集團以成本值或攤銷成本值列賬的金融工具於2015年6月30日及2014年12月31日的賬面值與 其公允價值沒重大的差異。

16.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受到香港僱傭條例司法管轄的香港僱員經營一套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並由一名獨立受託人管理。根據強積金計劃,本集團及其僱員各自須按僱員的有關收入的5%向計劃作出供款,而供款以每月有關收入30,000元(2014年6月前為25,000元)為上限(「上限」)。超出上限的款額乃為僱主及僱員作為強積金計劃的自願性供款。強積金計劃的強制性供款立即歸僱員所有。自願性供款之任何未歸屬結餘乃退還予本集團。

本集團派駐香港以外地區工作的僱員根據當地的勞工法例及規定受到當地適用的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保障。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計入綜合損益表內的退休金費用為6,438,000元(2014年6月30日:5,639,000元)。各期間均沒有退還的沒收供款。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幣列示)

17.承擔

(a) 於2015年6月30日,未在中期財務報告內作出撥備的資本承擔如下:

	於2015年	於2014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千元	千元
已訂約	57,354	106,602
已授權但未訂約	64,890	76,938
	122,244	183,540

本公司董事會已批准建設一條新的馬口鐵生產線,年產能為15萬噸馬口鐵,並配套增加相關的塗印生產線。估計該些生產線的投資成本為約人民幣2.65億元(相等於約3.36億元)。

(b) 於2015年6月30日,根據不可解除的經營租賃在日後應付的最低租賃款項總數如下:

	於2015年	於2014年
	6月30日	12月31日
	千元	千元
1年內	3,468	3,659
1年後但5年內	2,028	2,955
	5,496	6,614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租用多項物業。租賃初始期為1至4年,期滿時可於重新磋商所有條款後續期。 租賃概無包括或然租金。

(c) 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已承諾提供6,489,000元(2014年12月31日:6,489,000元)額外資金 予本集團的一間聯營公司。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幣列示)

18. 重大關連交易

除本中期財務報告的其他地方所披露的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進行以下重大的關連交易。

(a) 與關連人士的交易

期內,依董事認為對本集團而言屬重大的關連交易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5年	2014年		
	附註	千元	千元		
銷售貨品予關連公司	(i)	353,588	457,228		
佣金費用付予/應付予一間關連公司	(i), (ii)	5,087	6,677		
and the second s			4.00		
佣金收入收自/應收自聯營公司	(iii)	9,106	6,642		
採購貨品自聯營公司	(iv)	3,191	2,525		
採購貨品自關連公司包括已付/應付的運輸服務費用	(i)	385,123	645,476		

附註:

- (i) 關連公司是指本集團一間非全資擁有附屬公司的少數股東一株式會社POSCO及其附屬公司。
- (ii) 有關提供予本集團出口分銷服務的佣金費用,費用按海外客戶應付合同價格的1.5%計算。
- (iii) 該款項為向聯營公司提供有關鮮活食品分銷服務收取的佣金收入。
- (iv) 該款項為向聯營公司採購有關鮮活食品貿易的貨品。
- (v) 於6月30日/12月31日與關連人士的結餘包括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應收/應付有關人士的 款項。除在附註10及12所披露與關連公司的業務結餘(其結餘根據正常貿易條款結算)、在附 註10所披露的向一間聯營公司貸款及在附註13(b)所披露的關連公司借款外,該等結餘乃無抵 押、免息及無固定償還條款。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幣列示)

18. 重大關連交易(續)

(b) 與中國其他國有企業的交易

本集團為一間國有企業及現時在與中國政府直接或間接控制的企業所主導(「國有企業」)(通過其政府機關、機構、附屬及其他組織)的經濟體制中營運。

除本中期財務報告的其他地方所披露的交易外,本集團亦與其他國有企業進行包括但不限於以下的業務活動:

- 一 銷售和採購商品和輔助原料;
- 提供及接受服務;
- 資產租賃;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及
- 籌借資金。

本集團在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此等交易,此等交易的條款與其他非國有企業交易的條款相似。本集 團對採購及銷售商品和服務已制定其購買、價格策略及審批程序。此購買、價格策略及審批程序並 不取決於對方是否國有企業。

董事已考慮關連人士關係所影響的潛在交易、本集團的價格策略、購買及審批程序及用作了解在中期財務報告內交易的潛在影響所需要的資料,並認為沒有其他的交易需披露為關連交易。

(除另有指示外,以港幣列示)

18. 重大關連交易(續)

(c) 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包括支付本公司董事的金額)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5年	2014年	
	千元	<u> </u>	
短期僱員福利	2,670	2,201	
退休福利	434	424	
股份報酬福利	(106)	121	
	2,998	2,746	

19. 訴訟

2013年,中國內地某一第三方在中山市法院向本集團的一間附屬公司提出起訴,索償其所欠貨款約人民幣2,060,000元(相等於2,607,000元)及違約金約人民幣4,962,000元(相等於6,278,000元)(統稱為「該索償」)。根據中山市法院於2014年5月出具的判決書,該附屬公司需要清償該索償。該附屬公司已於2014年6月向廣東省高級人民法院提出上訴。根據廣東省高級人民法院於2015年4月出具的判決書,此上訴已被駁回。該附屬公司需要清償該索償及相關法院費用約人民幣61,000元(相等於77,000元),因此本集團已於本期計提全額撥備及於損益內的其他經營費用中確認。於2015年6月30日,該撥備已包括在附註12所披露的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中,而該索償及相關法院費用已於2015年7月全額支付。

20. 資產抵押

- (a) 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於廣東省紫金縣寶金畜牧有限公司(「廣東寶金」)的權益已抵押予廣東寶金的主要股東,作為其借予廣東寶金之借款及相關利息共12,122,000元(2014年12月31日:11,800,000元)的抵押品。
- **(b)** 於201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合共人民幣4,924,000元(相等於6,244,000元) 被限制使用並已抵押予銀行,作為銀行信貸額的保證金。

21. 期後事項

於報告期末後,董事建議派發中期股息。進一步詳情於附註14(a)披露。

補充資料

董事的證券權益及淡倉

於2015年6月30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而須(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載入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中;或(iii)根據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如下:

於本公司的權益及淡倉

(A) 於普通股的權益

	權益類別/			持有權益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持有普通股數目	好倉/淡倉	百分比約數
				(附註)
譚云標	個人	240,000	好倉	0.026%
Gerard Joseph McMahon	個人	200,000	好倉	0.022%
譚惠珠	個人	200,000	好倉	0.022%
李嘉強	個人	100,000	好倉	0.011%

附註: 持有權益百分比約數乃按於2015年6月30日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907,593,285股普通股為計算基準。

董事的證券權益及淡倉(續)

於本公司的權益及淡倉(續)

- (B) 於普通股購股權的權益(好倉)
- (i) 於2004年6月11日採納之股票期權計劃(「2004年股票期權計劃」)

				購股權數目				購股權 行使期		緊接授出 日期前之	緊接行使 日期前之
董事姓名	購股權 授出日期 <i>*</i>	於2015年 1月1日	於期內 授出	於期內 行使	於期內 註銷/失效	於2015年 6月30日	授出購股權 之總代價	(包括首尾 兩日)##	購股權 行使價*	普通股 價格**	普通股 價格**
	(日.月.年)						港元	(日.月.年)	港元 (每股)	港元 (每股)	港元 (每股)
譚云標	09.03.2006	2,000,000	-	-	-	2,000,000	1	09.06.2006至 08.03.2016	1.66	1.61	-
李嘉強	09.03.2006	200,000	-	-	_	200,000	1	09.06.2006至 08.03.2016	1.66	1.61	-

有關上述根據2004年股票期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之附註:

- # 購股權之歸屬期由授出購股權之日起直至行使期開始為止或承授人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全職僱員滿半年之日為止(以較後者為準)。
- ## 倘任何購股權行使期的最後一日並非香港營業日,購股權行使期將於該日前之最後一個營業日的營業時間結束 時終止。
- (ii) 於2008年12月29日採納之股票期權計劃(「2008年股票期權計劃」)

				購股權婁	女目					緊接授出 日期前之	緊接行使 日期前之
董事姓名	購股權 授出日期	於授出 日期當日	於2015年 1月1日	於期內 授出	於期內 行使	於期內 註銷/失效	於2015年 6月30日	授出購股權 之總代價	購股權 行使價*	普通股 價格**	普通股 價格**
	(日.月.年)							港元	港元 (每股)	港元 (每股)	港元 (每股)
譚云標	05.07.2010	2,100,000	420,000	-	-	-	420,000	-	1.45	1.44	-
李 力	05.07.2010	1,090,000	218,000	-	-	-	218,000	-	1.45	1.44	_
宋咸權	05.07.2010	1,860,000	372,000	-	_	-	372,000	-	1.45	1.44	-

董事的證券權益及淡倉(續)

於本公司的權益及淡倉(續)

- (B) 於普通股購股權的權益(好倉)(續)
- (ii) 於2008年12月29日採納之股票期權計劃(「2008年股票期權計劃」)(續)

有關上述根據2008年股票期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之附註:

- (a) 所有購股權之購股權期限為自授出日期起計5.5年內有效。
- (b) 任何購股權只於已歸屬後在購股權期限內行使。
- (c) 以下為購股權之一般歸屬比例:

日期	歸屬比例
授出購股權日期後兩年當日	40%
授出購股權日期後三年當日	30%
授出購股權日期後四年當日	10%
授出購股權日期後五年當日	20%

- (d) 購股權的歸屬亦取決於能否達成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在授出購股權時所決定及於授出要約內列明的有關表現目標。
- (e) 以下為購股權之離職者歸屬比例,此歸屬比例適用於承授人於某些特殊情況下不再為合資格人士(減去根據一般歸屬比例已歸屬或已失效之百分比):

事件發生日期	歸屬比例
授出購股權日期後四個月當日或之前	0%
授出購股權日期後四個月後當日但於一年當日之前	10%
授出購股權日期後一年當日或之後但於兩年當日之前	25%
授出購股權日期後兩年當日或之後但於三年當日之前	40%
授出購股權日期後三年當日或之後但於四年當日之前	70%
授出購股權日期後四年當日或之後	80%
	餘下20%的歸屬亦取決於該四年
	在整體績效考核中取得合格成績

- (iii) 期內未行使之購股權的變動表之附註:
 - * 如進行供股或派發紅股或本公司股本有其他類似變動,購股權之行使價須予調整。
 - ** 本公司普通股於「緊接授出日期前」所披露之價格指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一營業日股份在聯交所之收市價。

本公司普通股於「緊接行使日期前」所披露之價格指本公司每位董事或所有其他參與者合計行使購股權前一天股份在聯交所之加權平均收市價。

董事的證券權益及淡倉(續)

於粤海投資有限公司的權益及淡倉

於普通股的權益

董事姓名	權益類別 <i>/</i> 權益性質	持有普通股數目	好倉/淡倉	持有權益 百分比約數
				(附註)
梁劍琴	個人	100,000	好倉	0.002%

附註:持有權益百分比約數乃按於2015年6月30日粤海投資有限公司之已發行股份6,255,048,341股普通股為計算基準。

於粤海置地控股有限公司的權益及淡倉

於普通股的權益

	權益類別/			持有權益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持有普通股數目	好倉/淡倉	百分比約數
				(附註)
梁劍琴	個人	56,222	好倉	0.003%

附註:持有權益百分比約數乃按於2015年6月30日粤海置地控股有限公司之已發行股份1,711,536,850股普通股為計算基準。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5年6月30日,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而須(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載入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中;或(iii)根據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相聯法團並無於期內作為任何安排的一方使本公司董事或彼等之配偶或18歲以下子女,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得利益。

主要股東權益

於2015年6月30日,就本公司任何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所知,下列人士(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當作或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載入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中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實益持有之 普通股數目	好倉/淡倉	持有權益 百分比約數
			(附註1)
廣東粤海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前稱廣東粤海控股有限公司) (「粤海控股」) ^(附註2)	537,198,868	好倉	59.19%
粤海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粤海」)	537,198,868	好倉	59.19%

附註:

- 1. 持有權益百分比約數乃按於2015年6月30日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907,593,285股普通股為計算基準。
- 2. 粤海控股於本公司之應佔權益乃透過其於香港粤海之100%直接權益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5年6月30日,就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概無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當作或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載入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中的權益或淡倉。

股票期權計劃

於2004年6月11日,本公司採納2004年股票期權計劃,使本公司能吸引、挽留及推動優秀及有才華的參與者為本集團作出貢獻。同日,本公司亦終止於2001年8月24日採納的股票期權計劃。

於2008年12月29日,本公司終止2004年股票期權計劃,並採納2008年股票期權計劃,旨在激勵經選定的僱員、行政人員及董事為本集團作出貢獻,並為本公司提供靈活途徑,以挽留、激勵、獎勵、酬賞、補償該等僱員、行政人員及董事及/或向該等僱員、行政人員及董事提供福利,或作董事會可能不時批准之其他用途。於2004年股票期權計劃終止後,將不再授出購股權,惟其任何條文仍然全面有效,在2004年股票期權計劃終止前已授出的所有現有購股權應繼續有效,並可根據2004年股票期權計劃行使。

期內,根據2004年股票期權計劃,有2,000,000份購股權失效、300,000份購股權獲行使及並無購股權被註銷。

期內,根據2008年股票期權計劃,有372.000份購股權失效、並無購股權獲行使或被註銷,亦無授出購股權。

於2015年6月30日,本公司尚有仍未行使的購股權賦予持有人可根據2004年股票期權計劃認購2,200,000股本公司股份,以及根據2008年股票期權計劃認購1,762,000股本公司股份。

於2015年6月30日,除載於第41及42頁「於普通股購股權的權益(好倉)」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若干僱員及其 他參與者擁有根據2004年股票期權計劃和2008年股票期權計劃授出之以下權益可認購本公司股份。各份購股 權均賦予持有人權利可認購一股本公司之股份。

股票期權計劃(續)

(i) 2004年股票期權計劃

			購股權		購股權 行使期		緊接授出 日期前之	緊接行使 日期前之		
類別	購股權 授出日期 <i>*</i>	於 2015 年 1月1日	於期內 於期 授出 行	內 於期內 使 註銷/失效	於2015年 6月30日	授出購股權 之總代價	(包括首尾 兩日)##	購股權 行使價*	普通股 價格**	普通股 價格**
	(日.月.年)					港元	(日.月.年)	港元 (每股)	港元 (每股)	港元 (每股)
僱員	09.03.2006	300,000	- 300,0	- 000	-	1	09.06.2006至 08.03.2016	1.66	1.61	1.95
其他參與者	09.03.2006	2,000,000	-	- 2,000,000	-	1	09.06.2006至 08.03.2016	1.66	1.61	

有關上述根據2004年股票期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之附註:

- # 購股權之歸屬期由授出購股權之日起直至行使期開始為止或承授人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全職僱員滿半年之日為止(以較後者為準)。
- ## 倘任何購股權行使期的最後一日並非香港營業日,購股權行使期將於該日前之最後一個營業日的營業時間結束 時終止。

(ii) 2008年股票期權計劃

			購股權數目							緊接授出 日期前之	緊接行使 日期前之
類別	購股權 授出日期	於授出 日期當日	於2015年 1月1日	於期內 授出	於期內 行使	於期內 註銷/失效	於2015年 6月30日	授出購股權 之總代價	購股權 行使價*	普通股 價格**	普通股 價格**
	(日.月.年)							港元	港元 (每股)	港元 (每股)	港元 (每股)
僱員	05.07.2010	3,760,000	752,000	-	-	-	752,000	-	1.45	1.44	-
其他參與者	05.07.2010	1,860,000	372,000	-	-	372,000	-	-	1.45	1.44	_

2008年股票期權計劃之附註載於本報告第42頁「董事的證券權益及淡倉」一節中「有關上述根據2008年股票期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之附註」。

(iii) 按2004年股票期權計劃和2008年股票期權計劃,期內未行使之購股權的變動表之附註載於本報告第42 頁「董事的證券權益及淡倉」一節中「(iii)期內未行使之購股權的變動表之附註」。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企業管治守則

除下文所述外,本公司於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 (「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及(如適用)建議最佳常規: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主席與行政總裁這兩個角色的職權須明確區分,並應由二人擔任(本公司視「行政總裁」一詞之涵義等同於本公司總經理)。羅建華先生於2015年3月26日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總經理。總經理的職責由本公司主席譚云標先生暫時兼理。本公司現正物色具有適當經驗之合適人選擔任總經理,並將在有所決定後就委任本公司新總經理發出公佈。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經本公司向所有董事作出 具體查詢後,所有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均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審閱中期業績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及中期報告。此外,本公司 之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亦已審閱上述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

董事資料的變動

自2015年1月1日開始,譚云標先生、李力先生和宋咸權先生的年酬金(包括基本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分別約為815,000港元、793,000港元和1,259,000港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續)

購買、出售及贖回上市證券

於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於聯交所上 市的證券。

根據上市規則第13.21條作出之披露

於2014年1月15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中粤材料有限公司與兩間銀行(「該貸款人」)訂立了融資協議(「融資協議」),獲得本金總額最高達400,000,000港元之有期借款融資。根據融資協議,倘香港粤海不再(i)直接或間接擁有本公司50%或以上的股本,或(ii)對本公司擁有管理控制權,則該貸款人可要求即時償還於融資協議項下之所有尚未償還借款及所有應計利息。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概無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3.21條之其他披露責任。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宣佈派發 2015年之中期股息每股 2.0港仙(2014年:每股 2.0港仙)。中期股息將於 2015年10月 26日(星期一)派發予 2015年10月7日(星期三)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2015年10月6日(星期二)及2015年10月7日(星期三)的期間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欲獲派發中期股息之股東,必須於2015年10月5日(星期一)下午4時30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 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 承董事會命 *主席* **譚云標**

香港,2015年8月26日

